

2021 年中共湖南省委老干部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按照《中共湖南省委老干部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湘办发[2001]2号)、《中共湖南省委老干部局职能配置和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湘办发[2019]8号),省委老干部局主要履行以下 11 项职能。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制订实施办法和细则;开展调查研究,为省委、省政府制订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提供情况和依据。

2.负责对全省老干部工作的督查、指导和协调,督促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的落实,组织指导老干部开展活动、发挥作用。

3.指导、督查离退休干部的党组织建设,开展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加强老干部的学习教育。

4.负责老干部和老干部工作的宣传,开展尊老、敬老、爱老活动,依法维护老干部的合法权益。

5.指导全省老干部工作部门的自身建设工作。

6.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来湘老干部的接待服务工作。

7.承担省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8.承担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9.负责对所属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和财务进行管理和监督,充分发挥各种场地和设施的作用,发展老干部事业。

10.承担省委离退休干部工委办公室的日常管理工作。

11.承办省委和省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省委老干部局是省委工作机关，为正厅级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行政单位。局机关内设机构 7 个：办公室、一处(省委离退休干部工委办公室)、二处(省直工作处)、三处(综合调研处)、老年教育与宣传处，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人事处(机关党委)。下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个：省老干部休养所、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均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 个：省老干部大学。原局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老年人杂志社已转企改制，于 2020 年 12 月注销。

编制人数 154 人，实有在职人数 129 人（行政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 90 人、事业人员 10 人，工勤人员 29 人），离休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169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中共湖南省委老干部局本级
- 2.湖南省老干部休养所
- 3.湖南省老干部活动中心
- 4.湖南省老干部大学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895.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90.37 万元（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的非税收入拨款 2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206.5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98.6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28.73 万元, 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 356.37 万元(压减一般性支出、减人减支),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减少 220 万元(原由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执收的项目划转给新成立的省老干部大学, 执收手续暂未得到批复),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增加 206.50 万元(省老干部大学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编制经营服务收入)。2020 年收入预算未包含上年结转结余, 故 2021 年本部门实际收入较去年减少 369.87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1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4895.47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33.58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 教育支出 95.60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66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344.5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72.08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8.73 万元, 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94.92 万元(压减一般性支出), 教育支出增加 25.6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020 年受疫情影响, 培训计划未全部开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5.52 万元(增加离退休人员费用), 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09.95 万元(增加离休老同志医疗费等), 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27.42 万元(省老干部休养所编制预算时功能科目选择有误, 住房公积金在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中列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688.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27.08万元，占73.09%；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95.6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9.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4.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2.08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3179.01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509.96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770.36万元，主要用于省关工委、离退休干部工委、老年教育、老干部活动各项业务工作经费等方面；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12.60万元，主要用于省直困难企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生活补贴借款、老干特费、省直困难离退休干部及遗孀帮扶经费等方面；其他支出127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绩效奖等（上年结转结余）。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部门机关本级、省老干部休养所、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省老干部大学等4家行政事

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529.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4.13 万元，下降 9.27%，主要是继续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省老干部休养所、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省老干部大学等 4 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5.6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6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2.79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管理，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26.28 万元，拟召开全省老干部局长会议、省关工委工作会议等会议，人数约 600 人次，内容为传达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总结部署全省老干部工作、总结部署全省关工委工作等；培训费预算 97.60 万元，拟开展全省离退休干部统计工作培训班、市州关工委专题培训班、全省离退休干部工作部门宣传工作人员培训班、“学党史、感党恩、跟党走”主题培训班等培训，人数约 2218 人次，内容为离退休干部统计业务、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关心下一代工作业务知识、网络意识形态、网络安全、革命史、党史知识等；拟举办庆祝建党 100 周年“金秋颂党恩，启航新征程”主题系列活动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3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54.1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95.3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8.78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4辆，待批复处置车辆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4895.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79.01万元，项目支出1716.46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